

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
資料文件

立法會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

兩電 2012 年電費檢討最新進展

目的

本文件旨在向委員報告自 12 月 13 日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(委員會)會議後與電力公司談判的進展。

社會對電費升幅的反應

2. 中華電力有限公司(中電)和香港電燈有限公司(港燈)於本年 12 月 13 日公布其來年電費調整。政府對升幅表達保留，並提出多項質疑。港燈在聽取行政會議的意見後，同日將升幅調低至 6.3%，並於 12 月 16 日，公布進一步優化電費累進收費制度，令九成的港燈住宅客戶實際淨電價加幅下調至 4.97% 或以下，較通脹為低。

3. 另一方面，中電於 12 月 13 日公布淨電費加幅為 9.2%。立法會、能源諮詢委員會、多個團體及公眾均對升幅表達強烈關注。中電於 12 月 21 日將升幅調低至 7.4%，但立法會議員於同日舉行的會議，及委員會於 12 月 23 日舉行的會議，均就修訂加幅表達不滿。委員會亦通過動議，要求押後兩個月加價，並要求中電降低營運開支、剔除與政府存有分歧的資本投資項目、利用電費穩定基金減低電費增幅，以及在收到差餉及地租退款後即時調低電費。過去一星期，環境局與中電繼續談判，要求正視政府及議員提出的要求。

中電最新回應

4. 中電於今天(12 月 30 日)早上，公布其修訂的電費加幅，淨電費加幅由 7.4% 再降低至 4.9%，基本電費加幅由 6.3% 降至 5.3%。詳情見附件的中電新聞稿。

5. 關於環境局於較早前就中電今年電費檢討提出的四項質疑，經進一步談判後，有以下進展：

質疑	回應
一. 營運開支增幅達 11.2%，遠超通脹，要求中電做好成本控制	經檢視後，中電降低營運開支增幅，連同下列第二及三項措施，來年每度電基本電費增幅將由原先的 5 仙，下調至 4.2 仙
二. 中電在資本投資中，納入為提高發電容量進行的“籌備工作”及“初期工程”，這些過早資本投資項目尚未被充分審訂或被納入現行發展計劃，必須剔除	中電已同意剔除相關資本開支
三. 中電可通過減低電費穩定基金結餘去紓緩電費升幅	電費穩定基金預計結餘已由原來預算的 3 億元減至約 1 億元，是歷來最低水平
四. 由於預期來年會有差餉和地租退款，建議應作出及早回扣，紓緩電費增幅	中電會透過提供每度電 3.3 仙的特別回扣，減低電費增幅

6. 中電於 12 月 21 日曾提出通過將燃料價條款帳負結餘由約 8 億元增至約 14 億元，將電費加幅由 9.2% 減至 7.4%。但鑑於單單透過此項措施去紓減電費加幅，有可能會增加未來電費上升的壓力；在聽取社會各界意見後，中電會透過上述其他措施減低電費加幅，而將負結餘維持在原先的約 8 億元。

7. 不少委員於較早前的會議，就中電調整電費架構對企業經營成本的影響，表示關注。中電表示，考慮到社會各界的意見，決定保留現時商業用戶的電費架構，並將於來年繼續檢討和諮詢用戶對電費結構調整的意見，以期於鼓勵節約能源的同

時，平衡用戶的關注和需要。

背景

8. 政府在 2008 年與兩電簽署的《管制計劃協議》，提供框架規管電力供應。政府一直嚴格執行兩個層面的審核工作，包括五年發展計劃和每年所提交的電費調整建議。每年政府對兩電的加費建議進行審核時，針對五個環節，包括資本開支、營運開支、燃料價條款帳、電費穩定基金以及其他收入，以避免過大、過早、不必要或不合理的投資或開支，對兩電的電費調整進行把關。

9. 在今年的電費檢討上，政府與電力公司首次就電費加幅存有分歧，並就加費理據提出多項質疑。行政會議、立法會及公眾表示關注。兩家電力公司自 12 月 13 日通過下調加幅及優化電費結構，對其原先的電費建議作出修訂。

環境局

2011 年 12 月

2011年12月30日

**中電與政府落實電價方案
2012年電價升幅下調至4.9%**

中華電力有限公司(中電)今天宣布，與香港政府經詳細討論後落實2012年電價調整方案。

2012年的電價將調整至98.7仙，較本年上升4.9%。

新方案較12月13日公布的9.2%升幅大幅調低，主要因為我們採取以下措施：

- 剔除預算新增發電容量的資本開支及進一步削減營運成本；
- 把電費穩定基金結餘水平進一步調低；以及
- 提供「地租及差餉特別回扣」。

詳情如下：

1. 有關基本電價：

基本電價的升幅將由兩星期前宣布的5仙下調至4.2仙，主要因為剔除預算新增發電容量的資本開支，加上進一步加強控制營運成本。

另外，調低電費穩定基金結餘水平至1億元以紓緩電價升幅對客戶的影響。惟該結餘是歷來最低水平，只相等於中電一日的售電收入。

2. 有關「地租及差餉特別回扣」：

就中電向政府追討過去超過十多年多收的地租和差餉，我們已承諾一旦法庭作出最終裁決，令中電可以收回退款，會將退款全數向客戶提供回扣。

雖然個案仍在法庭審議階段，但我們最近從公司律師取得的意見，令我們更有信心可從政府取得有關退款。故此，我們主動向客戶提供每度電3.3仙的特別回扣，藉此抵銷部份電價的升幅。

3. 有關燃料價條款收費：

目前全球燃料價格波動，而且明顯有上升趨勢。香港正與世界多個地區爭相採用潔淨能源，特別是以天然氣作潔淨發電燃料。中電目前面對的挑戰，是需要以更高的燃料價格及採用更多天然氣發電，以符合政府的規管要求，包括對電廠日益收緊的排放上限。

中電目前已代客戶承擔燃料價條款賬的負結餘，而且負結餘的情況漸趨惡化。就我們較早前提出擴大燃料價條款賬負結餘的建議，社會上曾有意見表示擔心會因而加重未來電價上升的壓力。我們因此回應有關訴求，採取審慎的措施，將每度電的燃料價條款收費增加3.7仙，以紓緩未來燃料價格帶來的影響。預計燃料價條款賬的負結餘將於2012年底時超過8億港元。

中電將會繼續密切注意燃料市場的情況，以及對電價的影響。

另外，由於社會對我們向商業客戶改變電價結構的意見分歧，中電將延遲落實，直至鼓勵節能的電價結構改變獲得更多公眾人士所接受。因此目前工商業客戶的電價結構將會維持不變。

中華電力有限公司副主席阮蘇少湄表示：「新的方案既可平衡政府的期望，又可令我們維持中電一貫的卓越服務水平，繼續為香港客戶提供優質供電。此外，我們會繼續以嚴謹和審慎的理財原則營運，向客戶、政府及股東負責。」

阮太續稱：「中電已審慎研究各種可降低電價升幅的方案，是次最終的方案是中電與政府經過多番討論的成果。我們相信新方案會為政府所接受，並已回應政府提出的關注。」

2012年電價詳情如下：

組成部份 (每度電港仙)	現行價格	2012年1月1日 生效
平均基本電價	80.0	84.2 (+4.2)
燃料價條款收費*	14.1	17.8 (+3.7)
地租及差餉特別回扣	- -	- 3.3
平均淨電價	94.1	98.7 (+4.6)

* 燃料價條款收費反映發電所需的燃料成本，支出將直接轉嫁給客戶，中電不會從中獲利。

調整後，三成中電住宅客戶將不受影響，五成客戶的每月電費將增加不多於 3.4 港元，以及九成客戶的每月電費將增加不多於 40.7 港元。

而五成工商客戶的每月電費將增加不多於 27.5 港元。

中電將配合政府的政策方針及規管要求，繼續以具競爭力的電價及對環境負責任的態度，向客戶提供優質的供電服務。

- 完 -

關於中電

中華電力有限公司(「中華電力」)是香港公用事業公司，由中電控股全資擁有，在香港交易所上市，為亞洲規模最大的私營電力公司之一。中華電力在香港經營縱向式綜合電力業務，為供電地區範圍內 570 萬人，提供高度可靠的電力供應及優質的客戶服務。

傳媒查詢：

中華電力有限公司

公共事務經理 – 規管事務

石禮儀小姐

電郵：gracesek@clp.com.hk

電話：2678 8940

傳呼：7116 3131 A/C 8436